

证券代码：837874

证券简称：鲁南数据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鲁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
审计专项说明的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本情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山东鲁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23年4月17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3）第02110171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就上述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二、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鲁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南数据”）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鲁南数据2022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关联交易情况所述，鲁南数据与母公司山东鲁南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关联往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应收母公司山东鲁

南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金额为15,828,677.84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66.78%，计提坏账准备1,486,924.65元。本期关联交易项目名称：枣庄高新区5G+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及智慧应用项目，项目成果最终使用方为枣庄市高新区管委会，鲁南数据的母公司山东鲁南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项目的具体实施方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对本项目承建方进行了采购，鲁南数据与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共同中标。其中，枣庄高新区财政金融局于2022年4月26日承诺，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结算的工程进度款14,762,643.00元于2022年5月20日前支付，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款项一直未收回。经核查期后回款，截止报告日，仅收回款项1,000,000.00元，承诺的款项尚有13,762,643.00元仍未收到回款，该应收款项的金额和回款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亦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该款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鲁南数据，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监事会提请董事会对公司被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予以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监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鲁南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17日